

人保鑫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2季度报告

2025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07月18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8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8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2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2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2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2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2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4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4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4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4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9 备查文件目录	15
9.1 备查文件目录	15
9.2 存放地点	15
9.3 查阅方式	15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0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4月01日起至2025年0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人保鑫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11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8月0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10,164.44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通过主动管理投资策略，在主要配置债券资产的前提下，适当配置权益类资产，达到增强收益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人保鑫利债券A	人保鑫利债券C	人保鑫利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114	006115	02458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512,663.26份	97,034.49份	466.69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4月01日 - 2025年06月30日)		
	人保鑫利债券A	人保鑫利债券C	人保鑫利债券E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48,964.03	1,809.84	-0.07
2.本期利润	-227,272.23	738.74	1.0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6	0.0108	0.004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226,314.31	103,572.03	511.0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50	1.0674	1.095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自2025年6月27日起增加E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人保鑫利债券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9%	0.26%	1.54%	0.09%	-0.65%	0.17%
过去六个月	-1.62%	0.24%	0.73%	0.12%	-2.35%	0.12%
过去一年	1.52%	0.32%	6.16%	0.14%	-4.64%	0.18%
过去三年	-3.52%	0.24%	13.54%	0.12%	-17.06%	0.12%

过去五年	3.10%	0.28%	22.78%	0.13%	-19.68%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00%	0.31%	37.99%	0.13%	-25.99%	0.18%

人保鑫利债券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7%	0.26%	1.54%	0.09%	-0.77%	0.17%
过去六个月	-1.83%	0.24%	0.73%	0.12%	-2.56%	0.12%
过去一年	1.09%	0.32%	6.16%	0.14%	-5.07%	0.18%
过去三年	-4.69%	0.24%	13.54%	0.12%	-18.23%	0.12%
过去五年	1.04%	0.28%	22.78%	0.13%	-21.74%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21%	0.31%	37.99%	0.13%	-28.78%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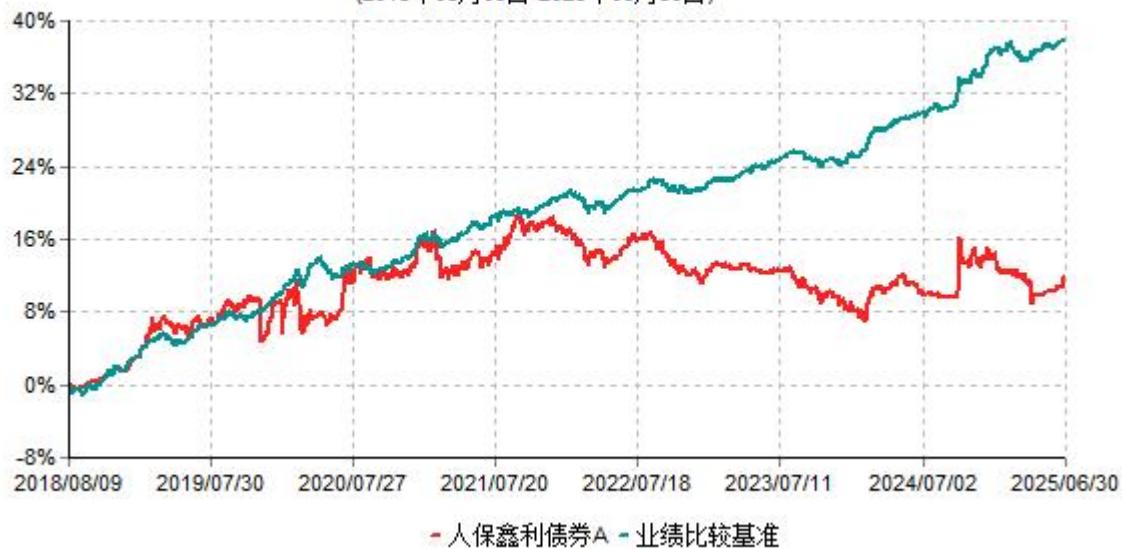
人保鑫利债券E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21%	0.15%	-0.02%	0.03%	0.23%	0.12%

注：本基金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增加 E 类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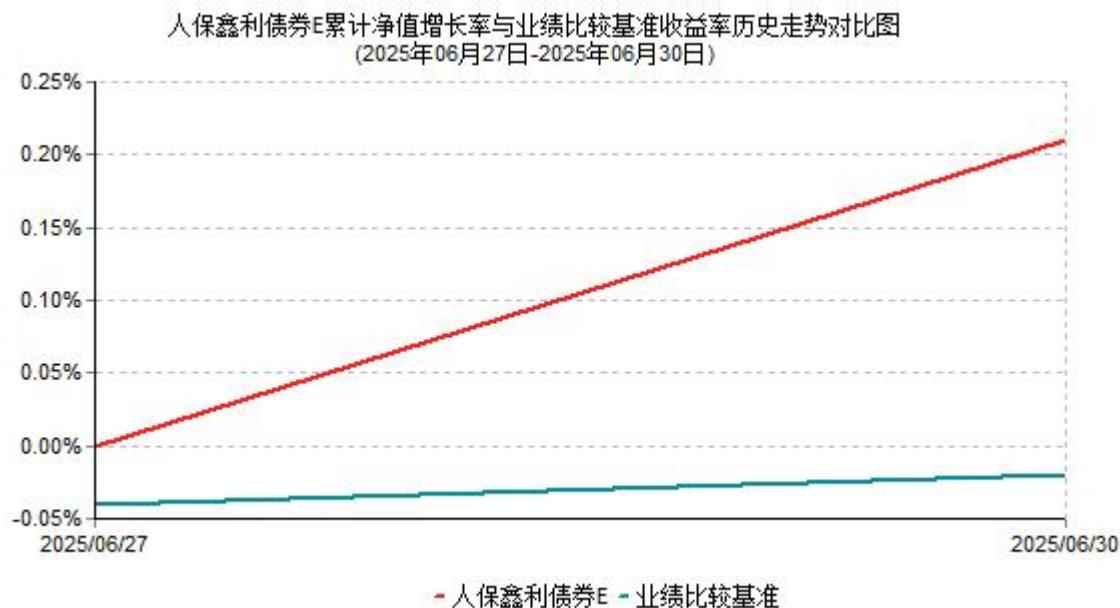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人保鑫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08月09日-2025年06月30日)



人保鑫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08月09日-2025年06月30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8 月 9 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3、本基金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增加 E 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 金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胡琼予	基金经理	2024-09-02	-	12.2 年	经济学硕士。历任美世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咨询顾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经理、基金经理；2024年1月加入人保资产公募基金事业部。2024年9月2日起任人保鑫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12月31日起任人保双利 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权益市场走势可以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2025/3/19至2025/4/7),虽受一系列利好政策支撑,但3月下旬以来,特朗普关税政策笼罩全球,贸易格局扰动持续扩大,市场风险偏好降低,海外不确定性主导市场,3月A股市场震荡回调。4月2日-9日期间,特朗普对华加征关税力度超预期,事态逐步升级,市场不确定性引发避险情绪,A股市场逐步下跌触底。第二阶段(2025/4/8至2025/6/10),4月7日-8日,中央汇金入市增持ETF,缓解短期市场波动。后续一揽子金融政策出台,为A股市场提供政策支持与基本面信心。5月12日中美达成日内瓦共识,外部不确定性有所下调,市场风险偏好回暖。5月下旬至6月权益市场整体呈现外部冲击后的震荡修复态势。本年度以来大小盘风格切换较为频繁,价值成长之间轮动较为剧烈,总体来看除银行外,小盘风格仍是优于大盘。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仓位维持稳定,但风格轮动较为滞后,切换之间未能获得较好的收益。

年初以来债券市场宽幅震荡，报告期内债券市场主要经历修复阶段。3月中下旬，央行加大资金投放力度，市场流动性预期有所好转。5月一揽子货币政策落地，资金中枢整体下移带动信用债大幅走强，持续回升的理财规模助推利差快速压缩。6月以来，资金宽松基调延续，信用债收益率跟随下行，中长期表现更佳。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保持中性久期，维持中高等级信用债配置。

可转债方面，百元转债转股溢价率持续保持在历史中枢偏高水平。组合在3月至4月期间提升了可转债仓位，在权益市场整体回调过程中遭遇回撤。

下一阶段我们将密切关注经济走势和政策动向，动态调整组合权益部分的行业分布和个股集中度、债券部分的久期和仓位，加强流动性管理，严格防范信用风险，进一步优化投资组合，力争为投资者获取长期稳健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人保鑫利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095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4%；截至报告期末人保鑫利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0674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4%；截至报告期末人保鑫利债券E基金份额净值为1.0951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582,026.55	17.20
	其中：股票	1,582,026.55	17.2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710,437.45	72.97
	其中：债券	6,710,437.45	72.9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5,956.76	3.44
8	其他资产	587,779.37	6.39
9	合计	9,196,200.1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2,603.00	0.15
B	采矿业	53,431.00	0.64
C	制造业	1,137,349.55	13.6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0,701.00	0.13
F	批发和零售业	5,704.00	0.0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276.00	0.2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71,030.00	3.25
J	金融业	44,985.00	0.54
K	房地产业	4,032.00	0.0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667.00	0.1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248.00	0.0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582,026.55	18.99
--	----	--------------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88012	中微公司	2,900	528,670.00	6.35
2	300442	润泽科技	2,100	104,013.00	1.25
3	003010	若羽臣	1,700	103,020.00	1.24
4	688082	盛美上海	650	74,061.00	0.89
5	603766	隆鑫通用	4,600	58,696.00	0.70
6	688200	华峰测控	317	45,711.40	0.55
7	300476	胜宏科技	300	40,314.00	0.48
8	603444	吉比特	100	30,195.00	0.36
9	000333	美的集团	300	21,660.00	0.26
10	688122	西部超导	413	21,426.44	0.2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6,710,437.45	80.5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710,437.45	80.5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58	24国债21	30,000	3,026,919.45	36.34
2	019760	24国债23	25,000	2,578,669.86	30.95
3	019766	25国债01	11,000	1,104,848.14	13.2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隆鑫通用（代码：603766.SH）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4年7月2日，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自律监管及纪律处分信息显示，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重整进展事项，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对公司采取出具监管工作函的监督管理措施。2024年8月2日，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于2023年1月到期，至今尚未换届。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涂建华因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已被多家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构成《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胜宏科技（代码：300476.SZ）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4年11月30日，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梅沙海关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因货物报关时与申报不符，中华人民共和国梅沙海关处罚款4.96万元。

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529.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5,350.4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5,898.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87,779.3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人保鑫利债券A	人保鑫利债券C	人保鑫利债券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9,914,539.85	41,432.76	-
报告期内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57.18	59,617.59	466.69
减：报告期内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2,402,633.77	4,015.86	-
报告期内期间基金拆	-	-	-

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12,663.26	97,034.49	466.69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3、本基金自2025年6月27日起增加E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401-20250630	99,800,000.00	-	92,400,000.00	7,400,000.00	97.24%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将可能产生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此外，当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已经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或者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时，基金管理人可拒绝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人保鑫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人保鑫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人保鑫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5、报告期内人保鑫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0层、21层、22层、25层03、04单元、26层01、02、07、08单元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7999

基金管理人网址：fund.piccamc.com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18日